

类别：A 类

汉中市财政局

签发人：刘永强

汉财资函〔2025〕9 号

对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 115 号 提案的答复函

民建汉中市委员会：

《关于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闲置门面房，促进汉中商户商铺经济发展的建议》收悉，非常感谢贵单位对汉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的关注和建议。现就相关建议回复如下：

（一）关于“加快政策修订，放宽市场准入门槛”的建议。近年来，针对目前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短板弱项，为全面提升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水平，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我局出台了《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汉政办发〔2025〕2 号），从国有资产管理范围、原则和内容、管理机构及其职责、资产配置、资产使用、资产处置、资产基础管理等方面全规范管理，进一步强化财政部门综合管理职责，增强各部门、单位资产管理主体责任意识，有序构建财政监管、部

门统领、单位负责、资产到人的“四位一体”联动机制。同时，对“短租”行为的政策制定，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刚刚印发了《陕西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政策中修改了原来规定的出租期限 3-5 年为不超过 5 年，加强了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房产的盘活力度。下一步，我局将按照省级最新政策规定，及时修订我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

（二）关于“加快产权登记，提高市场交易资质”的建议。根据我局对全市 296 个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情况，目前市级单位存量房屋、土地未办理产权登记的占比接近 80%，主要问题为：一是房屋建设及使用时间跨度较大，因历史原因未办理建设、划拨手续，涉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竣工等手续部分缺失，办证所需资料不齐全；二是单位通过在建工程项目形成的不动产未及时办理确权手续；三是存在单位办公区与家属区权证一体未划分、权属不清或涉及纠纷等历史遗留问题阻碍了确权登记。针对问题，我局一方面加强与自然资源、住建、税务等部门对接协商，研究破解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土地涉及的不动产登记难题。另一方面分批开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不动产权证集中管理工作，采取“单位自查+实地核查”的工作模式，对市级 118 家单位的房产和土地进行“地毯式”核查并统一收集管理，建立《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不动产权证集中管理台账》，健全权证移交、登记、保管、调阅全流程规范管理，强化风险防控，配备专业保管设备，规避权证遗失风险。截至目前，已集中管理 73 家单位 259 本不动产

权证。

（三）关于“强化公共服务，发挥资金撬动作用”的建议。近年来，我局严格落实“三保”要求，通过政策和资金的双重保障做好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任务。一是联合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印发了《关于加强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经费管理的通知》（汉财办〔2024〕30号），对办公用房维修经费实行限额台账管理，同时严格预算执行和监督，坚决杜绝无预算、超预算维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保障效能。二是在年初政府预算中安排办公用房维修专项资金500万元，有效保障了行政事业单位的维修需求。三是完善预算编制，在2026年预算编制中新增资产购置预算，进一步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保障。

（四）关于“加强制度宣传，提高政策把握能力”的建议。为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提升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水平，保障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编制工作高质量完成，近年来，我局分别组织了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及资产年报编制培训会 and 资产数据治理线上专题培训，培训覆盖市本级及各县区共计2626家行政事业单位，重点对全市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购置、处置和资产数据管理进行全方位培训，显著提升了相关单位数据治理能力和系统操作水平，有效保障了各项工作任务顺利推进。下一步，我局将积极更新完善相关资产管理政策，并及时组织各单位培训学习。

（五）关于“创新运营模式，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和“引入社会资本，助力资产盘活”的建议。市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中省“过

紧日子”要求和市政府“加强财政管理、提升资金使用质效”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存量资产盘活利用，牵头组织，多措并举，扎实推进，资产盘活利用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是规范资产盘活管理。我局依托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平台，在去年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的基础上，对市级单位闲置、低效运转资产进行全面摸底、动态更新，进一步摸清房屋、土地等重点资产状况，形成待盘活资产清单，逐项研究并有针对性地制定盘活方案。截至目前，已登记闲置房产 58 处，其中门面房 17 处，已通过出租和调剂方式盘活闲置房产 9 处。

二是加强资产调剂使用。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今年 3 月，市财政局对市级 16 家单位在外租房情况进行清理清查，结合现有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房产情况，按照“盘活闲置、保障需求、节约资金”的原则，研究制定分类调配方案并报经市政府批准实施，目前正在稳步推进中。通过此次资产调配使用预计每年可节约财政资金 523 万元，有效解决了资产在各单位之间配置不合理、财政资源浪费问题。

三是实施公物仓管理。为提升公物管理水平，加强资产利用效率，打通资产共享新路径，市财政局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模块，于今年 1 月上线了市本级政府虚拟公物仓平台，建立跨部门资产高效调剂与共享共用机制，将单位闲置资产纳入平台集中管理、展示，资产调剂线上办理，优先保障新增机构、临时项目或预算紧张单位的资产需求，有效减少重复购置和财政支出。截至目前，已有 246 件闲置资产纳入线上公物仓统筹调剂管

理，其中 121 件资产得到盘活再利用。

下一步市财政局将继续稳步推进资产分类盘活工作。一是提升公物仓运行效能。对办公设备、家具等通用性资产，利用好公物仓平台，优先在单位间进行调剂，尽量减少新增资产购置支出，最大限度挖潜增效。二是对专业鉴定为危房的，能加固改造使用的，尽快加固改造、处置利用；不能改造使用的，则按规定拆除报废下账，腾退土地再次开发利用。三是对房屋、土地等闲置资产，能在本级范围内调剂的则调剂使用，需跨区域、跨政府级次进行调剂盘活的可提交政府研究；地理位置优越、具备较高市场价值的可采取出租、有偿转让的方式加以利用，努力提高资产盘活综合效益。

感谢贵单位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今后继续支持财政工作。



（联系人：刘坤，电话：0916—2522860）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